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Zijin Mining Group Co., Ltd.*

紫金礦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代碼：2899)

中國資源稅調整

本公告是根據上市規則第13.09條的規定而作出。

紫金礦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宣佈，近日，財政部、國家稅務總局聯合發佈《關於調整鉛鋅礦石等稅目資源稅適用稅額標準的通知》(財稅[2007]100號)，宣佈自2007年8月1日起，對鉛鋅礦石、銅礦石和鎢礦石三種礦產品資源稅適用稅額標準作出適當調整，其中：鉛鋅礦石單位稅額標準，一等礦山調整為每噸人民幣20元；二等礦山調整為每噸人民幣18元；三等礦山調整為每噸人民幣16元；四等礦山調整為每噸人民幣13元；五等礦山調整為每噸人民幣10元；銅礦石單位稅額標準，一等礦山調整為每噸人民幣7元；二等礦山調整為每噸人民幣6.5元；三等礦山調整為每噸人民幣6元；四等礦山調整為每噸人民幣5.5元；五等礦山調整為每噸人民幣5元。

本次資源稅調整將對本公司下屬紫金山銅礦、阿舍勒銅礦、青海德爾尼銅礦、烏拉特後旗鉛鋅礦等企業產生影響。根據該調整標準，經本公司初步估算，將影響本公司2007年度淨利潤約人民幣847萬元。

本公告是根據上市規則第13.09條的規定而作出。

截至本公告之日，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陳景河先生(主席)、劉曉初先生、羅映南先生、藍福生先生、黃曉東先生、鄒來昌先生，非執行董事柯希平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陳毓川先生、蘇聰福先生、林永經先生及龍炳坤先生。

承董事會命

紫金礦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主席

陳景河

中國，福建，2007年7月19日

* 本公司英文名稱僅供識別